

它是后世火炉的“祖先”，是可以载入中华史册的伟大发明——小小火种器 人类大发明

■ 文物档案

名称:火种器
出土时间:1996年
出土地点:孟津寨根新石器时代遗址
文物年代:距今约5600年
规格:亚腰筒状,口径4.5厘米,底径9厘米,高11.8厘米
价值:为目前我国史前考古所仅见,在人类用火史上占有重要地位



火种器具有的筒状、透气、漏渣、耐高温等特征,均被后世火炉所继承。

2 专家缘何认定其为火种器?

该器物的出土地点、陶质、陶胎及形制特征,是专家作出该结论的重要依据

据负责此次发掘的洛阳市文物工作队研究员李德方介绍,考古专家之所以认定这是火种器,依据有二条:

首先,从出土地点及陶质、陶胎特征观察,这应当是一件与用火相关的耐高温陶器。该器物出土于一座因火灾而废弃的房子内的烧灶旁,与其相伴出土的还有釜、盆、

杯等生活用具。该器物为夹砂厚胎陶器,器壁的厚度达到1厘米,此类陶器具有耐高温的特点。

其次,该器物具有贮存火种的功能。其口部较小,便于放置火种后聚火、排烟;腹部有对称双孔,便于器内充入适量氧气;其底部不平且有一孔,既可以排灰,又可以

让少量空气充入器内,促进空气循环,保证了火种在该器内缓慢、持续燃烧。

总之,从该器物的出土地点、陶质、陶胎及形制特征看,这是一件耐高温的生活用具。因为腹部和底部有孔,它不可能贮存高温液体,而只能贮存固体。根据种种迹象,专家最终作出“这是一件火种器”的判断。

3 远古人类如何用它来保存火种?

其结构、原理及使用方法与如今我们使用的煤球炉相近,古人类的智慧令人称奇

洛阳都城博物馆工作人员陈大好、市文物工作队工作人员裴学杰分析说,这件火种器是小口、多孔的筒形器具,与今人所用的煤球炉相似。他们推测,火种器当时可

能是这样使用的:

把木炭投置于器内并在其上覆盖黑炭,适度封闭口部并置于空气流通处,这样木炭可在器内缓慢燃烧。

采用火种时,打开口部并借助吹火具吹火,火便燃烧起来。使用后,晃动火种器,排除炭灰并继续加黑炭。这样,火种器便如同如今的花炉一样,可以长久贮存火种。

4 小小火种器,作用到底有多大?

它降低了火灾发生率,还让火种易于携带、移动,是后世火炉的“祖先”

我国北京周口店猿人洞穴内曾经发现用火痕迹,说明在距今四五万年前的旧石器时代偏早阶段,猿人已用火御寒及制作熟食。李德方推测,在北京猿人乃至其后漫长的历史阶段,古人类还处在采集天然火种和“钻木取火”的阶段,并把获取的火用“持续燃烧法”保存下来。

到新石器时期仰韶文化阶段,从黄河流域发现许多设有灶坑的仰韶文化时期房址分析,当时人们贮

存火种的方法主要为“灶坑法”,即把灶坑内燃而未尽的火炭用灰烬掩埋起来,使余火处于低氧燃烧状态,延长燃料的燃烧时间。但用“灶坑法”在居室内保存火种很不安全,尤其是在当时矮小的“窝棚式”房子里,非常容易引发火灾。或许,仰韶时期的先民们就是在这种情况下,经过长期的摸索、试验才发明了这种便捷、实用的贮存火种工具。

李德方认为,火种器的发明,不仅降低了火灾发生率,并有助于

火种的移动,其筒状、透气、漏渣、耐高温等特征,均被后世的花炉所继承。从这一个意义上讲,寨根遗址出土的火种器是后世火炉的“祖先”,是可以载入中华史册的伟大发明。

1 貌不惊人的“陶罐”为何具有重大考古价值?

北大博导认为,这件“过去从未见过”的器物,是古人用于贮存火种的火种器

1996年,为配合小浪底水利枢纽工程建设,市文物工作队等单位组成联合考古发掘队,对孟津寨根新石器时代遗址进行了大面积考古发掘。在一座仰韶文化时代的房基中,考古人员发掘出一件陶器。

这件陶器其实貌不惊人。它高11.8厘米,为手工制作,属厚胎夹砂红陶器;形状为亚腰筒状,小口圆唇,口径4.5厘米,斜肩,束腰;底径9厘米,底不平;腹中部偏上处有2个对称圆孔,底部

中心有1个圆孔,3个圆孔的孔径均为2厘米;外表装饰绳纹。

据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测年实验室测定,该器物的制作与使用年代应为距今5600年前。可这样的出土文物过去从未见过,大家对于该器物的用途莫衷一是。

正在这时,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博士生导师严文明来到洛阳,看到这件出土文物后判断:这应是一件古人用于贮存火种的火种器,具有重大考古价值。






洛阳人, 看洛阳手机报

权威、专业、及时、准确

- 洛阳手机报由洛阳日报报业集团精心打造萃取本地、国内、国际新闻资讯, 时尚实用, 服务贴心。
- 洛阳手机报本地新闻资讯内容丰富总量占到了60%以上

- 移动用户发送短信 LYD 到 10658300 订阅, 3元/月。不收GPRS流量费。
- 联通用户发送短信712到10655885 订阅, 3元/月。不收GPRS流量费。